

公司代码：603706

公司简称：东方环宇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零二一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报告期内未有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环宇	60370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静	郑璐
电话	0994-2266135	0994-2266135
办公地址	新疆昌吉市延安北路198号	新疆昌吉市延安北路198号
电子信箱	xj_dfhырq@dfhырq.com	xj_dfhырq@dfhырq.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60,396,827.02	2,658,843,418.93	-1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9,114,268.89	1,544,519,300.08	-2.2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07,507,485.07	390,733,974.13	2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72,176.10	58,245,986.78	3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681,862.59	54,592,569.34	2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01,130.49	15,342,011.25	29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4.93	减少0.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6	13.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6	13.89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13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明	境内自然人	32.95	62,399,588	62,399,588	无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0	55,112,749	55,112,749	无	
李伟伟	境内自然人	6.78	12,848,067	12,848,067	无	
刘新福	境内自然人	3.60	6,820,095		无	
范进江	境内自然人	0.65	1,223,874		无	
田荣江	境内自然人	0.46	876,600		无	
李保彤	境内自然人	0.38	721,649		无	
潘淑贤	境内自然人	0.23	430,000		无	
汪彬	境内自然人	0.22	420,930		无	
梁锦锋	境内自然人	0.17	316,7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明先生，实际控制人为李明、李伟伟先生。李明与李伟伟系父子关系，且二人为一致行动人。李明先生与李伟伟先生同为环宇集团股东，李明先生为环宇集团控股股东。在公司知情范围内，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